監委:司法院去年才提跨國同婚修法 影響權益

2022-02-25/中央社

新聞內容摘要

監察委員紀惠容今天表示,依據 106 年大法 官第 748 號解釋文意旨,2 年內應修訂相關法令, 保障同志伴侶權益,司法院不能等到去年才提攸 關跨國同婚權益的修法,這已影響幾百對伴侶權 益。

司法院於民國 106 年 5 月 24 日公布釋字第 748 號解釋「憲法保障同性二人婚姻自由」後, 立法院在 108 年 5 月 24 日三讀通過「司法院釋 字第 748 號解釋施行法」,將同性婚姻法制化。

不過,台灣仍面臨跨國同婚困境,監察委員 紀惠容、葉大華、王幼玲調查後,在 22 日舉行 記者會指出,司法院遲至去年才提出「涉外民事 法律適用法」第 46 條修正草案,至少影響數百 對同志伴侶權益。

司法院昨天透過新聞稿解釋,並未遲延修法,而是院主管的「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」僅能 決定涉外民事事件的準據法,並非規範實體婚姻 關係的法律,因此需待「司法院釋字第 748 號解 釋施行法」三讀通過後,才能展開修正。

涉及爭點

釋字第 748 號解釋所稱應修正之「相關法律」,僅包括規範婚姻關係之「實體法」? 抑或亦包含「準據法」(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)?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,重製必究!